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8 月 26 日，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新材料产业功能区生产制造 II 区（系租用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验收 1# 管材生产车间及办公室）建设“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二期）”。

项目环评拟设置挤压设备生产线 6 条，卧式粉末喷涂生产线 2 条、隔热断桥生产线 2 条，年产铝合金型材 5000t。项目一期已验收挤压设备生产线 3 条，卧式粉末喷涂生产线 1 条、隔热断桥生产线 2 条，年产铝合金型材 3000t。

本次二期验收挤压设备生产线 3 条、卧式粉末喷涂生产线 1 条，年产铝合金型材 2000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新津县行政审批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的通知》（新审园经登[2016]55 号），新津县行政审批局《关于调整新审园经等[2016]55 号文部分备案事项的通知》（新审园经登[2017]1 号）；

（2）《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5 月）；

（3）原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批复》（成环建评[2017]173 号，2017 年 7 月 18 日）。

(4) 2019 年 8 月 13 日 取得了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分期）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专项验收批复》（成环建验[2019]108 号）。

（三）投资情况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计划投资 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2 万元。现二期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实际总环保投资 6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6.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铝合金型材 2000t 生产线及配套的仓储工程、环保工程及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工程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喷涂前表面处理、喷涂、固化工序、天然气燃烧等，主要污染物包括 HF、硫酸雾、粉尘、VOCs、天然气燃烧废气等。

（1）硫酸雾及 HF

本项目喷涂前表面处理工序与一期设备共用，在酸洗槽两侧采用侧吸罩收集酸洗废气，收集后的酸洗废气经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喷涂粉尘

新建喷涂生产线一条，因喷涂为生产线作业，喷涂房两端开口，无法做到完全密闭，有部分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喷涂房内底部设有抽风设施，未附着的粉尘经抽风收集后通过旋风收尘+滤芯过滤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固化工序有机废气

新建固化工序一条，固化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负压抽风系统进行统一收集，并通过~~喷淋塔~~+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4）天然气燃烧废气

燃烧后的废气直接经排气筒排放（热剪炉、时效炉燃烧废气排气筒与一期为同一根。

喷涂前烘干工序烘干炉与一期酸洗废气排气筒为同一根。

喷涂后固化炉燃烧废气与新建固化有机废气排气筒为同一根）。

2、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喷涂前表面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水、制纯水装置产生的浓水、模具蒸煮和清洗废水。

模具蒸煮废水、清洗废水、喷涂前表面处理工序产生废水经收集后排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中和+絮凝沉淀”）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新津县红岩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岷江。

纯水系统使用新鲜水制取纯水，浓水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位置主要为办公楼和倒班宿舍，办公楼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中德塑钢公司现有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新津县红岩污水处理厂，倒班宿舍食堂污水先经中德塑钢公司现有隔油池处理后，再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中德塑钢公司现有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新津县红岩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岷江。

3、噪声治理措施

设备置于车间内厂房隔声，合理布局，选择低噪声设备，增强日常检修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在实际生产过程中采取底座减震，布局在车间中部，车间墙体隔声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废滤芯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餐厨垃圾新津餐厨垃圾资源循环处理站处置，生活垃圾、隔油池废油脂、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废料桶、废薄膜、废油桶、废矿物油、污水处理站污泥、酸洗、钝化槽槽液及槽渣、废活性炭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有组织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1）酸洗废气排气筒排放的氟化物、硫酸雾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2）喷涂粉尘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3）固化排气筒中排放的污染物 VOCs 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3 标准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标准限值、二氧化硫以及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4）天然气排气筒中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标准限值、二氧化硫以及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5）所测污染物油烟折算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限值。

（二）有组织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5 标准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硫酸雾、氟化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节能铝型材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李望刚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	总助	18980588773	
冯建平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	环保部长	18982083679	
王碧红	成都智源环境工程	工	13881786729	电话
胡明川	成都智源环境工程	副总	13678163515	电话
王祥云	四川以勒科技有限	副总	18200293130	

厂区污水排口废水所测指标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氟化物以及总铝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检测结果显示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四）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显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在厂界四周各监测点位各频次所测噪声值均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限值要求，噪声达标排放。

（五）总量控制指标检查

项目废气排放总量小于环保预测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论，项目的建设实施对区域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按环评报告，无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保设施的建设，验收期间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小。因此，验收小组认为，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同意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高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依法排污，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验收组成员：

李刚：[Signature]

[Signature]

王瑞琪

[Signature]

2021 年 8 月 26 日